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熊和乐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与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学武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74）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

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5）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及注销部分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调整。

公司《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是否符合可行权条件进行核实后，一致认为：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二期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第三个可行权期及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的第二个可行权期的行权条件，行权事项的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的94名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取统一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公司《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9日